

# 新车买了没多久,为啥多次生锈

## 三年维修不见好转,与4S店协商陷入僵局

近日,市民程先生给本报“有事您说”打来电话反映,他于2013年6月份在济阳县购买了一辆“长城”牌家用汽车,购买后不久门把手、后备厢、车身等多处生锈,在济阳县齐鲁德众4S店维修多次均不见好转,目前与4S店协商不一致,特求助相关部门。据济阳县质量监督局稽查大队工作人员介绍,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了解当中。

文/片 本报记者 刘慧

### 新车没一年就生锈 维修多次不见好转

“我是2013年6月份在济阳县购买的这辆‘长城’牌家用汽车,质保5年、15万公里。”市民程先生说,2014年他发现这辆车的门把手、后备厢等处出现了生锈的情况,“并且波及范围很大,当时真是把我吓坏了。”

程先生花费将近八万元购买的新车,为何会在短时间内生锈?“这辆车会不会是事故车或者二手车进行改装后的车,还是出厂时烤漆环节出现了问题?”程先生说,咨询汽车4S店工作人员,对方称此为质量问题,可以免费进行维修。

2014年,程先生将汽车开往齐鲁德众4S店进行维修,由于后备厢生锈严重,厂家直接为程先生更换了新的后备厢。此后一段时间内该车又因车门生锈进行了一次维修。2016年6月份,程先生又再次因汽车车顶、车门生锈进行维修。

### 双方各提要求 协商陷入僵局

据程先生介绍,他购买汽车是为了出行方便,虽然汽车是易消耗品,但三年的时间里该车因生锈问题已维修了多次,并且生锈情况仍得不到改善。齐鲁德众4S店的工作人员告知此种情况还可以进行车身更换,因车辆还在质保内,维修费用均由厂家负责,维修过程中给程先生带来的不便他们也会给予适当赔偿,但数目不会很多。

“其实换车身这种方法我是同意的,但汽车的线路就得重组,谁也不能保证换完车身后车辆没有质量问题。”程先生说,像短路、漏电等都是不可小觑的问题,他需要4S店的质量保证,“但工作人员说维修后的质量问题他们无法保证,只能保证车身为原厂,再有损坏后会进行维修。”

“我不太懂汽车这个行业的维修规则,其间也咨询过很多老司机。”程先生说,他们都觉得换车身这种方法不太靠谱,线路重组是一个问题,再有换车身后该车是否还属于原厂车,“像折旧率、卖二手车等,是不是会有影响。”

近期,程先生与齐鲁德众4S店工作人员商议,在不更换车身的前提下,将这辆“长城”

牌汽车按折旧率再更换他们店内一款哈弗汽车。但4S店对程先生提出的解决方式也不是很满意,双方协商陷入僵局。事后,汽车4S店的工作人员再次与程先生取得联系后进行商议,由之前承诺的汽车换车身对程先生进行一定的金钱赔偿更改为两到三次车身保养,“车身保养才多少钱,我对这种处理结果不是很满意。”程先生说。

### 4S店称更换车身 为最佳解决方案

据济阳县山东齐鲁德众4S店工作人员回应,程先生的“长城”牌汽车确实在质保期间出现了车顶、车身、门把手生锈的情况,并且维修了多次。2016年6月份过后,工作人员建议程先生进行车身更换,费用由厂家负责,这样可以有效防止汽车车身的进一步生锈,并且车身更换为目前最佳的解决方案。

但程先生对此存在一定的质疑,不愿意进行车身更换,“程先生想将该车进行折旧置换,问能否将折旧率提高。”工作人员说,折旧率是按照一定的公式进行计算的,并不是由



程先生的车身出现多处生锈迹象。



程先生的购车发票。

个人说了算,“这种要求我们没有办法满足。”

据工作人员介绍,对于程先生考虑的车身更换后线路是否存在漏电、短路等情况,变卖二手车、折旧率是否会减少等问题,4S店也都进行了一一回应,在车身更换过程中给程先

生造成的不便,公司也将适当给予补偿,比如车身保养、免费维修等等,至于程先生说到的现金补偿,他们也将尽量向公司争取。

目前,济阳县质量监督局稽查大队已经介入,协商正在进一步进行当中。

## 抢占土地私搭乱建,国土部门依法严查



关注国土资源

本报8月18日讯(通讯员 毕京勇 记者 刘慧) 近日,有居民给济阳县国土资源局打电话反映,位于济北街

道朱家居北侧,有人擅自抢占集体土地建设厂房对外出租。济阳县国土局执法人员查实后,立即责令其停工,并依据国土资源违法行为查处规程立案查处。

朱家居位于济北街道办事处附近,是典型的城中村。近年来,随着城市建设步伐的不断加快,村内土地位置愈来愈显示出其重要性。个别村民看中了这一机会,受利益驱使,无视法律尊严,擅自违法占地私搭乱建厂房对

外出租。

举报人所反映的情况是,该村第二小组部分居民以集资形式,共同违法建设厂房对外出租。这一行为严重破坏了城区规划布局,扰乱了土地市场秩序,给城市的整体规划建设埋下隐患。

目前,该案件正在依法依程序进行中,执法人员已责令当事人停工建设,限期整改。如法定期限内当事人拒不整改,等待他们的将是依法处置。

## 济阳交警严查夜间大货车 查处重点违法行为216起

本报8月18日讯(通讯员 李新东 记者 刘慧) 近日,济阳县因大货车违法行为造成的重大交通事故时有发生,针对此类情况,济阳交警适时调整警务模式,决定组织开展为期一周的夜间大货车重点违法行为集中整治行动。

此次整治行动自8月13日至8月20日止,整治的重点是大货车不遵守交通信号、超速、超载、疲劳驾驶、客运车辆超员等行为。

行动期间,各辖区巡逻中

队按照要求,针对辖区夏季道路交通安全特点,打破轮班轮休常规,用足手段,在济阳县大货车重点违法易发路段设置六处检查站点,大力开展重点车辆交通违法行为“清零”行动,有针对性地加强和改进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坚决防止重大事故再次发生。

活动开展以来,已查处超载、涉牌、疲劳驾驶及其他重点违法行为216起,有效地净化了国省道夜间道路交通环境。

## 小区门口咋这么多车被贴条?

### 交警:车辆不允许停在非机动车道

本报8月18日讯(记者 梁越) 近日,有市民给本报“有事您说”打来热线反映,四建金海花园小区不少居民停放在小区外的车辆被贴条,济阳县交警大队相关负责人称,被贴罚单是因为车主将车辆停放在非机动车道,影响市民正常通行,车主应将车辆放在公共停车场。

“14日起,金海花园小区开始交房,不少市民前来领取钥匙并看房。当时我把私家车停放在小区门口的辅道上,结果出门后却被贴条了,交房原本是件高兴的事,却被罚了款。”市民王先生打来本报热线称。

16日上午,齐鲁晚报记者来到金海花园小区,发现小区门口空地上已停放30余辆私家车。“今天上午交房,我们全家人都从老家赶来了,人数太多就开来两辆车,可到达后不知将车辆停放在哪里合适。”市民刘女士称。

“为确保不被贴条,我特意询问了保安人员,最终将车辆停在售楼处东侧空地上。不过,我听其他业主称14日、15日两天时间有20辆私家车被贴条。”刘女士称。

据济阳县交警大队相关负责人称,被贴条的车主随意将车辆停放在非机动车道,在很大程

度上影响了市民通行,由此被处以100元罚款,此种处罚方式已相当人性化,其他地方乱停车不仅要罚款,还会被扣分。

针对像金海花园类似刚交房的小区,交房、装修期间如何停放车辆呢?济阳县交警大队相关负责人称,市民应将车辆停放在公共停车场或泊车位,不要影响机动车道和非机动车道的市民通行。

“下一步我们还要加强小区门口的交通秩序。”济阳县交警大队相关负责人说,针对乱停乱放的车主民警会给予相应的处罚,保证居民有个和谐、安全的生活居住环境。



小区门口停放众多车辆。本报记者 梁越 摄